

新昌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新防控办〔2021〕2号

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冬春季和春节期间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县级机关各部门：

现将《关于进一步加强冬春季和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绍市防控办〔2021〕2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冬春季和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新昌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月14日

办公室

新昌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月11日印发

附件

绍兴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绍市防控办〔2021〕2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冬春季和春节期间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市级各部门、各单位：

为进一步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做好2021年元旦和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国卫明电〔2020〕463号）和《浙江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冬春季和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省疫情防控办〔2021〕1号）等文件要求，经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准确把握疫情防控形势，进一步落实好“外防输入、内防反

弹”防控策略，坚决打好冬春季疫情防控攻坚战，深化“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工作机制，着力堵漏洞、补短板、固根基，筑牢“人物并防”、监测预警、集中管控、医疗救治、疫苗接种、健康宣教“六道防线”，以工作的确定性应对风险的不确定性，确保冷链物防闭环管理，确保不出现聚集性疫情，确保不发生院内感染，确保疫情风险点不发生失管漏管，力争不发生本土新增病例，继续交出防疫高分报表。

二、重点任务

（一）强化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服务

1.严格落实入境人员健康管理措施。进一步完善与省内外口岸信息和工作协同机制，健全入境来浙人员“提前知、提前控、全程知、全程控”管控机制，严防病例输入。落实境外主体企业和项目的主体责任，严防相关人员带疫返绍。严格落实入境人员“14+7+7”健康管理措施，即“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7天居家健康观察+7天日常健康监测”。集中隔离期满前必须由两个以上核酸检测机构进行平行检测，并规范做好隔离观察期间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工作。系统查找入境人员管控中存在的漏洞，清单式列出隔离场所管理的风险点，表格化推进整改落实。

2.严格抓好返乡人员健康管理。按照“三清一管好”机制，压实属地责任，充分发挥行业主管部门、基层网格员、企业的作用，建立区、县（市）领导分包镇街、镇街干部分包村社、村社干部分包户的三级网格分包机制，精准摸清假期返乡人员（特别是从事进口冷链食品和货品相关工作的返乡人员）、外来人员、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入境人员等重点人群，扎实做好人员线索摸排、信息登记和汇总上报工作。各级政府要采取有

效措施，引导辖区企业省外员工春节期间尽量留在当地，尽可能减少远距离流动。严格落实管控措施，坚决防止中、高风险地区、高风险行业来绍返绍人员漏查漏报、漏管失管。

3.严格按照规范推进新冠病毒疫苗紧急接种。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要求，成立工作专班，统筹协调本地区重点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在知情和自愿的原则上，力争做到应接尽接，筑牢免疫屏障。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加强组织动员，提高重点人群接种率；按照“谁组织上报、谁负责落实接种对象”原则做好接种组织工作，统筹安排接种进度，压茬推进，确保在2月5日前完成紧急接种工作任务；落实免费接种政府统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二）全面落实重点场所和重点机构防控措施

4. 严格落实公共场所防控措施。坚持从严查控，切实降低公共场所传播风险。督促商场超市、农贸市场、酒店宾馆、餐饮服务、旅游会展、文体娱乐等公共场所要按照《冬春季新冠肺炎疫情健康防护措施指引》（省疫情防控办〔2020〕135号）要求，切实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明确专人负责落实测温、亮码、戴口罩、日常清洁、通风消毒、保持社交距离、减少人员集聚等防控规定。采取限流、预约、错峰等措施，控制景区和各类娱乐场所接待规模，景区接待游客量不超过最大承载量的75%，影剧院、娱乐场所接待消费者人数不超过核定人数的75%，宗教活动和民间信仰活动场所内参加活动的人数不超过场所容纳规模的60%。不举行节日祈福、庙会灯会等大型聚集性活动，所有宗教活动和民间信仰活动场所不举行迎新、敬香、撞钟等大型聚集性祈福活动。

5.严格抓好校园疫情防控。进一步抓实校园相对封闭管理，压实属地和学校主体责任，落实常态化防控措施，做好晨午晚检和因病缺课缺勤病因追查登记等工作。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和教育教学进度，优化调整学校寒假放假时间，分批次有序放假离校，确保离校学生底数清、返家行程可追踪、家校协同有反馈。要在放假前开展一次疫情防控健康教育，引导师生避免到境外或中、高风险地区探亲旅游，减少前往人群聚集和通风不良的场所，养成良好个人卫生习惯，做好个人防护，在回家及返校途中全程佩戴口罩。做好留校师生管理服务，指导其做好自我防护，切实降低校园传播风险，保护师生健康。

6.严格加强医疗机构防控。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严格执行院感防控制度，加大院感防控培训和督查力度，严防医院内疫情发生和传播。严格落实预检分诊和首诊负责制，所有进入医疗机构的人员均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出示健康码，确保来院患者经预检分诊后再就诊，落实发热患者信息化闭环管理，防止发热患者与其他患者密切接触。严格住院病房管理，非必要不陪护，确需陪护的加强陪护人员健康监测和管理。优化诊疗流程，做好人流、物流管控，减少人员聚集，防止院内交叉感染。承担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的医疗机构，要安排专人做好异常反应医疗救治工作。要充分发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哨点作用，加强对有呼吸道症状病例的监测和报告，加强对民营医疗机构（个体诊所）和药店的监管和指导，不得接待有发热和呼吸道症状人员，并引导其到正规发热门诊进行筛查，做好发热人员闭环管理。

7.严格规范特殊场所防控。严格规范集中隔离场所管理，加强工作人员个人防护等技术培训和监督检查，规范处理隔离场所

产生的垃圾，防止交叉感染。严格落实落细养老机构、福利院、监所和精神卫生机构等特殊场所疫情防控工作，完善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探望陪护人员应提供7天内核酸阴性检测报告，出入人员应严格执行测温、亮码、佩戴口罩等措施，场所内定期通风换气和清洁消毒。定期开展人员排查筛查和健康监测，加强特殊场所老年人、儿童、精神障碍患者、流浪乞讨人员、被监管人员等的健康监测和管理。倡导场所内人员春节期间减少外出，确需外出返回时须提供3天内核酸报告，并在临时隔离房间居住满7天。

（三）强化重点环节疫情防控

8.严格强化源头查控。坚持完善早发现机制，提高入境物品、存储环境、接触人员及零售药店购药人员的检测覆盖面和频次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坚持“人物并防”全面落实进口冷链食品“全受控、无遗漏”闭环管理措施和三证齐全的进口食品批批抽检工作，从严把好报关、入仓、运输、生产经营和消费各个环节，确保冷链食品管得牢、控得住、能放心。从严从紧加强入境物品规范管理，落实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检测和预防性消毒工作方案，加强预防性消毒提高核酸检测覆盖面和频次。严格进入我市市场流通的涉疫物品处置，加强核酸检测和预防性消毒等工作。进一步加强入境物品相关工作人员防控，严格落实重点人群个人防护和健康监测，规范做好定期核酸检测，做到应检尽检。加强对私人诊所、小诊所和药店的严格监管。

9.严格控制交通客流。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严格管理在编在职人员休假出行活动，春节期间取消非公务出境活动，减少不必要的省外出行，避

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火车站、汽车站、码头等交通站点要严格落实通风、消毒、测温、亮码、戴口罩等防疫措施，引导乘客不要或尽量减少在交通工具上用餐、饮水，做好旅途中的健康监测。针对春节期间客运运力紧张区段，增加运力安排，科学组织售票和加强乘车管理，严格控制超员率。落实列车、长途客车、重点水域水路客运等交通运输工具的实名购票、对号入座。做好进站、候车（船）等站区空间快速测温和客流引导，提高人员通行效率，避免因扫码查验等引起人员聚集。

10.严格控制聚集性活动。按照非必需不举办的原则，严格控制大规模聚集性会议活动，50人以上集聚性会议活动应当制定防控方案，提倡采取视频形式召开。原则上取消单位集体团拜和慰问、联欢等活动，创新慰问老同志形式与方法。减少室内聚集性文娱活动，严格审批文艺演出、体育比赛、展览展销等活动，压减各类迎春活动，落实防疫和应急处置措施。不组织大规模聚会聚餐，提倡家庭聚会聚餐等控制在10人以下，倡导群众文明节俭办理婚丧喜事。

三、强化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做实精密智控。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当前疫情防控形势的复杂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畏难情绪和侥幸心理，全面落实属地政府、行业主管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和个人“四方责任”，切实加强对疫情防控工作的领导，确保疫情风险不发生失管漏管。坚持疫情防控领导体制、应急机制和指挥体系不变，主要负责人靠前指挥，分管负责人分片把守，实现统一指挥、高效运行、快速反应，推动疫情防控各项举措落地见效。各区、县（市）、乡镇（街道）、村（社区）都要做到守土

有责、守土尽责，严格落实“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工作机制，完善精密智控指数评价。以“四不两直”方式加强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 and “守小门”暗访督查。梳理问题清单和整改时间表，将每一项工作、每一个环节层层落实到人、落实到位，及时堵住各种漏洞，补齐短板弱项，有效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对防控措施不落实的部门和单位加强通报和督办。各级党政机关带头从严从紧做疫情防控工作，党员干部带头落实个人防护责任。

（二）加强物资保障，做好应急准备。完善医用防护类物资、检测试剂和设备、药品和救治设备等重要医用物资配置，做好个人防护用品、消杀器具等的储备。以区、县（市）为单位建好流行病学调查、核酸检测等小分队，确保人员队伍、防控物资、集中隔离场所、核酸检测能力和医疗救治能力落实到位。健全防控救治力量机动支援制度，做好大规模核酸检测应急准备。按照市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响应及跨区域支援方案要求，提前研判疫情做好细化应急方案，确保检测、隔离、流调、救治等增援队伍能随时待命，一旦发生疫情，支援力量能够及时到位。完善生活物资应急保供预案，加大对群众基本生活需求特别是节日物资需求的保障力度。

（三）加强应急值守，强化“三情”联动。严格落实24小时应急值守，发现疫情后及时规范报告，严禁迟报、谎报、瞒报，加强应急处置，立即启动应急响应，科学划定防控区域的最小单元，对筛查发现的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密切接触者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科学扩大核酸检测范围，迅速开展流行病学调查，争取最短时间追踪、溯源、管

控传染源，防止疫情扩散，实现发现一起、就地扑灭一起。细化完善应急预案和工作指引，开展情景式实战演练，组织应急模拟和岗位练兵，确保紧急情况能够拿得出手。推进疫情、舆情、社情联判联动、综合管控。加强疫情跟踪研判、强化舆情监测引导，加强网上辟谣打谣，规范新闻信息发布，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确保疫情信息报告和发布严肃、权威、统一，并切实保护个人隐私。

（四）加强宣传引导，强化群防群控。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落实群防群控措施，打好疫情防控人民战争。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实现宣传海报、宣传册村社全覆盖，提倡少串门，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后要进行自我隔离、加强个人防护，主动前往正规医疗发热门诊就诊。通过多种方式发布疫情防控温馨提示，引导广大群众理解防控工作，服从配合各项防控要求，树立“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做好食住行游购娱各环节个人防护，养成“戴口罩、勤洗手、勤通风、少聚集、一米线、用公筷”等良好个人卫生习惯。大力提倡减少不必要的出行，合理安排行程，避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引导老年人、慢性病患者、孕妇等人群节假日不旅游出行。

绍兴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月9日